

关于开展 2022 年省质量工程及教改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2022 年度广东省质量工程项目及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工作已经开始，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广东省本科高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现将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本次申报包括 10 类项目，除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外所有项目必须是副高以上教师申报、所有项目必须已经获得校级立项才可申报，请严格按省通知类别和要求，参考各类别项目限额进行申报。

二、除省通知第四条推荐立项条件特别提出的限制申报情况外，按照学校项目管理的相关要求，本次不受理近年因校级项目未按时完成而受限申报的项目负责人申报。

三、所有申报项目填写申报书一式一份（A4 双面打印），每个单位分类填写《2022 年度省质量工程建设项目推荐汇总表》报教务处教研科，以上材料同时发电子版（以学院名称+省质量工程建设项目推荐材料命名的压缩文档）发送至 254898339@qq.com。以上材料不全则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不予推荐。

四、材料报送截止时间：2022 年 10 月 10 日，工作联系人：陈志强、刘泮霏，电话：2776515。

五、所有项目建设周期为三年，拟结项时间均填写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本通知不发纸质版，所有材料请自行下载。

